

股票代碼：3563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
電話：(03)563-85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8
(七)關係人交易	38~39
(八)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40~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大陸投資資訊	42~43
(十四)部門資訊	43~44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5~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汪光夏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柏敬

林秀仁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十六)及十二)	\$ 549,510	44	358,191	46	312,054	44	2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及(十六))	33,695	3	2,196	-	6,321	1	2170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二)、(七)及十二)	5,382	-	10,388	1	-	-	218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六))	228,043	18	205,480	27	192,310	27	2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	-	-	-	1,155	-	2230		
其他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43,423	3	-	-	-	-	2250		
存貨(附註六(三))	121,658	10	86,514	11	110,346	15	2399		
預付款項	1,289	-	4,262	1	4,100	1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	-	21,000	3	-		
其他流動資產	13,576	1	340	-	986	-	2572		
流動資產合計	996,576	79	667,371	86	648,272	91	2640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十六)及十)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9,644	1	9,644	2	-	-	-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169,303	14	27,361	4	20,892	3	31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2,538	-	3,162	-	3,786	1	320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8,105	1	14,125	2	20,171	3	-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六(二)、(七)及十二)	2,633	-	3,285	-	2,010	-	3310		
長期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21,150	2	25,940	3	-	-	33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八及九)	14,800	1	25,512	3	16,412	2	-		
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26,754	2	429	-	161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4,927	21	109,458	14	63,432	9	3410		
資產總計	\$ 1,251,503	100	776,829	100	711,70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六))	\$ 160	-	88	-	-	-	114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六))	62,520	5	66,277	9	50,158	7	-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六)及七)	-	-	-	-	-	-	28		
其他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六))	110,709	9	76,911	10	74,235	10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232	2	17,758	2	15,430	2	-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八))	17,030	1	12,228	1	11,716	2	-		
其他流動負債	6,995	1	6,978	1	3,034	-	-		
流動負債合計	224,646	18	180,240	23	154,715	21	-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附註六(十))	587	-	-	-	-	-	637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4,282	1	3,632	1	3,514	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69	1	3,632	1	4,151	1	-		
負債總計	229,515	19	183,872	24	158,866	22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股本	426,082	34	337,347	43	306,679	43	-		
資本公積	329,067	26	69,112	9	69,112	10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60,532	5	46,356	6	31,769	4	-		
未分配盈餘	205,890	16	141,854	18	145,278	21	-		
其他權益：	266,422	21	188,210	24	177,047	2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7	-	(1,712)	-	-	-	-		
權益總計	1,021,988	81	592,957	76	552,838	78	-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51,503	100	776,829	100	711,704	1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 716,381	100	479,0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五)、(八)、(九)、七及十二)	284,560	40	204,461	43
5900 營業毛利	431,821	60	274,566	5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五)、(六)、(九)、(十一)、 (十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1,792	10	51,587	11
6200 管理費用	38,251	6	34,75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033	12	75,199	16
營業費用合計	198,076	28	161,538	34
營業淨利	233,745	32	113,028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七)、(十五)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3,473	1	57,857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339	1	(5,335)	(1)
7050 財務成本	(317)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95	2	52,522	1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44,240	34	165,550	3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十)及(十一))	38,862	5	24,048	5
8000 本期淨利	205,378	29	141,502	2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564	-	(2,06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660)	-	-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35	-	(35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69	-	(1,71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6,847	29	139,790	2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37		3.8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30		3.76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權益總計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 306,679	69,112	31,769	145,278	177,047	-	552,838
-	-	14,587	(14,587)	-	-	-
-	-	-	(99,671)	(99,671)	-	(99,671)
30,668	-	-	(30,668)	(30,668)	-	-
-	-	-	141,502	141,502	-	141,502
-	-	-	-	-	(1,712)	(1,712)
-	-	-	141,502	141,502	(1,712)	139,790
337,347	69,112	46,356	141,854	188,210	(1,712)	592,957
-	-	14,176	(14,176)	-	-	-
-	-	-	(92,771)	(92,771)	-	(92,771)
33,735	-	-	(33,735)	(33,735)	-	-
-	6,955	-	-	-	-	6,955
-	-	-	205,378	205,378	-	205,378
-	-	-	(660)	(660)	2,129	1,469
-	-	-	204,718	204,718	2,129	206,847
55,000	253,000	-	-	-	-	308,000
\$ 426,082	329,067	60,532	205,890	266,422	417	1,021,988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六(十二))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一))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會計主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4,240	165,55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724	2,634
攤銷費用	624	624
壞帳費用提列數	207	1,045
利息費用	317	-
利息收入	(3,308)	(3,24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955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46	-
賠償收益(附註十二)	-	(45,97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265	(44,9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499)	4,125
應收帳款	(22,770)	(14,2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55
其他應收款	(43,423)	-
存貨	(35,144)	23,275
預付款項	2,973	(162)
其他流動資產	(12,892)	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2,755)	14,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2	(26)
應付帳款	(3,757)	16,1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8)
其他應付款項	33,798	2,676
負債準備	4,802	512
其他流動負債	17	3,9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	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922	23,3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833)	38,138
調整項目合計	(99,568)	(6,7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4,672	158,771
收取之利息	2,964	3,248
支付之利息	(317)	-
支付之所得稅	(23,216)	(15,9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103	146,05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614)	(9,32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52	(1,275)
長期應收款減少(增加)	10,712	(9,1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1,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640)	(268)
其他應收票據減少	9,79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9,094)	1,0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92,771)	(99,671)
現金增資	308,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5,229	(99,6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1	(1,2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1,319	46,1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8,191	312,0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9,510	358,191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九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及儀器之製造、設備維修及批發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西元二〇〇九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復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宣布刪除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增加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及關鍵評價假設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3.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之修正	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若採用上述規定，合併公司採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可能增加，且將改變相關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尚未確定， 得提前適用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3.12.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 釐清關係人包括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KMP service)予報導個體或集團之管理個體(management entity) - 明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時尚應評估其是否構成一項業務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不會改變財務報告之衡量與揭露資訊。	2014.7.1， 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確定福利負債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薩摩亞MACHVISION INC.	一般投資 業務	100 %	100 %	100 %
薩摩亞MACHVISION INC.	牧德(東莞)檢測設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牧德公司)	設備維修 及批發	100 %	100 %	100 %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且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合併公司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股票股利僅註記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有效工時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能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購建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期間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至五十年
機器及研發設備	三至八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三至七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 無形資產

係合併公司股東以技術作價並申請經濟部核准之資本額及電腦軟體成本，分別按二十年及三至十年平均攤銷，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以迴轉，並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並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於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產品銷售係於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報酬已移轉時認列銷售收入，勞務服務則於勞務提供完成及價款收現時可合理確定時認列收入。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員工分紅視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八)，負債準備

(二)附註六(九)，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	\$ 1,290	902	9,622
活期存款	131,592	57,033	97,202
支票存款	10	10	21
外幣存款	28,324	17,516	8,179
定期存款	388,294	282,730	197,03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49,510</u>	<u>358,191</u>	<u>312,054</u>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至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款項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33,695	2,196	6,321
其他應收票據	5,382	10,388	-
長期應收票據	22,276	27,658	-
應收帳款	231,705	208,935	194,7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1,155
長期應收款	14,996	25,861	16,412
其他應收款	43,423	-	-
減：備抵呆帳	3,662	3,455	2,411
未實現利息收入	1,322	2,067	-
	<u>\$ 346,493</u>	<u>269,516</u>	<u>216,198</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評估即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90天以下	\$ 13,285	9,020	21,192
逾期91~365天	9,686	6,447	19,969
逾期超過一年	3,283	1,856	71
	<u>\$ 26,254</u>	<u>17,323</u>	<u>41,232</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2,201	1,254	3,45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199	(992)	20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400</u>	<u>262</u>	<u>3,662</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354	57	2,41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52)	1,197	1,045
匯率影響數	(1)	-	(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1</u>	<u>1,254</u>	<u>3,455</u>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本票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款無追索權	除列金額
\$ 43,423	49,269	-	-		43,423

上述應收帳款已於權利義務移轉時按出售處理，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因依合約約定尚未收回由承購銀行保留以支應可能發生商業糾紛之帳款餘額為43,423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此交易情事。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評估即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三)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成品	\$ 49,835	21,132	30,450
在製品	14,379	21,024	31,966
原物料	57,444	44,358	47,930
	<u>\$ 121,658</u>	<u>86,514</u>	<u>110,346</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1,157	264
存貨盤損(盈)	(355)	561
合 計	<u>\$ 802</u>	<u>825</u>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102年12月31日			
亞亞科技(股)公司	5	\$ 9,644	9,644
101年12月31日			
亞亞科技(股)公司	5	\$ 9,644	9,644
101年1月1日			
亞亞科技(股)公司	-	\$ -	-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因訴訟取得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計884千股，其成本9,644千元係依評價模式評估之取得日公平價值。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及 研 發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在 建 工 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6,178	3,109	4,937	-	34,224
增 添	142,283	88	1,243	-	143,614
重 分 類	-	-	315	-	315
處 分	(576)	(252)	(2,536)	-	(3,3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32	-	43	-	1,77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617</u>	<u>2,945</u>	<u>4,002</u>	<u>-</u>	<u>176,56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6,032	4,878	8,294	4,342	33,546
增 添	6,690	-	2,633	-	9,323
處 分	-	(2,326)	(5,962)	-	(8,288)
重 分 類	4,183	557	-	(4,183)	5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727)	-	(28)	(159)	(91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78</u>	<u>3,109</u>	<u>4,937</u>	<u>-</u>	<u>34,22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864	1,164	1,835	-	6,863
本年度折舊	1,274	388	1,062	-	2,724
處 分	(518)	(252)	(1,848)	-	(2,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2	-	20	-	29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892</u>	<u>1,300</u>	<u>1,069</u>	<u>-</u>	<u>7,261</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863	3,098	6,693	-	12,654
本年度折舊	1,126	392	1,116	-	2,634
處 分	-	(2,326)	(5,962)	-	(8,2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5)	-	(12)	-	(13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864</u>	<u>1,164</u>	<u>1,835</u>	<u>-</u>	<u>6,863</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64,725</u>	<u>1,645</u>	<u>2,933</u>	<u>-</u>	<u>169,303</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22,314</u>	<u>1,945</u>	<u>3,102</u>	<u>-</u>	<u>27,361</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13,169</u>	<u>1,780</u>	<u>1,601</u>	<u>4,342</u>	<u>20,892</u>

合併公司因營運擴充需求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向新竹地方法院法拍購入新竹科學園區之建物，價款淨額計142,076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完成過戶手續。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技術作價 投入股本	電腦軟體 成本	總計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6,000</u>	<u>1,520</u>	<u>17,520</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6,000</u>	<u>1,520</u>	<u>17,520</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3,976	382	14,358
本期攤銷	<u>374</u>	<u>250</u>	<u>624</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4,350</u>	<u>632</u>	<u>14,98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3,602	132	13,734
本期攤銷	<u>374</u>	<u>250</u>	<u>62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3,976</u>	<u>382</u>	<u>14,358</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1,650</u>	<u>888</u>	<u>2,538</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2,024</u>	<u>1,138</u>	<u>3,162</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2,398</u>	<u>1,388</u>	<u>3,786</u>

1.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費用	\$ <u>624</u>	<u>624</u>

2.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上述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後，認列減損損失為4,000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未增列減損損失。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長期應收票據

其他長期應收票據係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訴訟和解金之給付(詳附註十二(二))，內容如下：

到 期 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5,132	-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256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82	5,382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13	11,013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63	11,263	-
	27,658	38,046	-
減：備抵減損	-	-	-
未實現利息收入	1,126	1,718	-
小 計	26,532	36,328	-
減：一年內到期(帳列其他應收票據項下)	5,382	10,388	-
	<u>\$ 21,150</u>	<u>25,940</u>	<u>-</u>

上述其他應收票據取得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負責人提供之土地及建物之第一順位抵押權，將於每期和解金給付後逐期塗銷抵押權之設定。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已實現利息收入592千元及677千元。

(八)負債準備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保固準備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2,22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18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3,38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30</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1,71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7,62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7,11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22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保固準備負債主要與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	-	-
已提撥義務現值	8,233	7,461	7,123
義務現值總計	8,233	7,461	7,1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51)	(3,829)	(3,609)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4,282	3,632	3,514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5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461	7,12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1	121
精算損(益)	641	21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33	7,461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829	3,60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2	18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9	63
精算損(益)	(19)	(2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51</u>	<u>3,82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131	12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9)	(63)
	<u>\$ 62</u>	<u>58</u>
營業成本	\$ 12	39
推銷費用	12	121
管理費用	6	36
研究發展費用	32	111
	<u>\$ 62</u>	<u>30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	-
本期認列	660	-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60</u>	<u>-</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2.00 %	1.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75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233	7,461	7,1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51)	(3,829)	(3,609)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 <u>4,282</u>	<u>3,632</u>	<u>3,514</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989</u>	<u>115</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u>19</u>	<u>26</u>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2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4,282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同時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10千元或增加22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東莞牧德公司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3%~9%提列養老金，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費用。

薩摩亞MACHVISION INC.並未聘僱員工，故無應負擔之退休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計劃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1,950	1,369
推銷費用	718	582
管理費用	602	610
研究發展費用	<u>2,171</u>	<u>2,045</u>
	\$ <u>5,441</u>	<u>4,606</u>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2,419	18,08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71	207
	<u>32,690</u>	<u>18,28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172	5,759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38,862</u>	<u>24,04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435)</u>	<u>35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244,240</u>	<u>165,55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1,521	28,14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3	17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6	1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757	-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332)	-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423)	(4,3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	47
其 他	2	(3)
合 計	<u>\$ 38,862</u>	<u>24,04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u>	<u>3,423</u>	<u>7,73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分別認列以前年度評估無法實現之投資抵減，故分別產生3,423千元及4,311千元之所得稅利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投資抵減	售後服務準備	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投資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6,847	2,079	1,890	3,309	14,125
貸記(借記)損益表	(6,847)	816	(15)	(126)	(6,17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435)	(435)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 </u>	<u>2,895</u>	<u>1,875</u>	<u>2,748</u>	<u>7,518</u>
民國101年1月1日	\$ 15,468	1,991	389	1,686	19,534
貸記(借記)損益表	(8,621)	88	1,501	1,273	(5,75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50	35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6,847</u>	<u>2,079</u>	<u>1,890</u>	<u>3,309</u>	<u>14,12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05,889	141,854	145,278
	<u>\$ 205,889</u>	<u>141,854</u>	<u>145,278</u>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5,336</u>	<u>444</u>	<u>182</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5.81 %</u>	<u>12.85 %</u>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普通股42,608,234股、33,734,758股及30,667,962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33,735	30,668
現金增資	5,500	-
股票股利	3,373	3,067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42,608</u>	<u>33,735</u>

1. 普通股

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500千股，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5,0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56元溢價發行，計308,000千元，並以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33,735千元轉增資，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3,373千股，並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30,668千元轉增資，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3,067千股，並以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u>329,067</u>	<u>69,112</u>	<u>69,112</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1)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5%~15%為員工紅利；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紅利及股利發放政策，須考量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財務結構、資本預算、營運狀況、內外競爭環境及所屬產業特性等因素，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由於本公司目前所處之產業環境係屬營運成長期，兼顧公司股東利益及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之分派採平衡股利政策，惟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10%，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0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7,726千元及11,80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545千元及3,827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股利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金	\$ 2.75	92,771	3.25	99,671
股票	1.00	33,735	1.00	30,668
合計		<u>\$ 126,506</u>		<u>130,339</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紅利分別為11,801千元及19,692千元及董監酬勞3,827千元及3,939千元。前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1,71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2,12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7</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71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2)</u>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規定保留員工認購新股。民國一〇二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為6,955千元，並同時增加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6,955千元。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205,378	141,50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253	37,1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5.37	3.81

2.稀釋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205,378	141,50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8,253	37,1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519	5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38,772	37,66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5.30	3.76

(十四)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 684,217	467,166
勞務提供	32,164	11,861
	\$ 716,381	479,027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2,716	2,571
其他應收票據已實現利息收入(詳附註六(七))	592	677
租金收入	-	291
賠償收入(詳附註十二(二))	-	54,316
其他收入	165	2
	\$ 3,473	57,857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8,085	(4,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46)	-
其 他	-	(690)
	<u>7,339</u>	<u>(5,335)</u>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u>(317)</u>	<u>-</u>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44	9,644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9,510	358,191	312,05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 人)	319,961	233,188	216,198
其他應收票據	5,382	10,388	-
長期應收票據	21,150	25,940	-
小 計	<u>896,003</u>	<u>627,707</u>	<u>528,252</u>
合 計	<u>\$ 905,647</u>	<u>637,351</u>	<u>528,252</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			
應付款項	<u>\$ 173,389</u>	<u>143,276</u>	<u>124,535</u>

2.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05,647千元、637,351千元及528,252千元。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最重要之客戶係屬印刷電路板製造商，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應收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98,690千元、56,201千元及39,833千元。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60	160	160	-	-	-
應付帳款	62,520	62,520	62,520	-	-	-
其他應付款	110,709	110,709	110,709	-	-	-
	<u>\$ 173,389</u>	<u>173,389</u>	<u>173,389</u>	<u>-</u>	<u>-</u>	<u>-</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88	88	88	-	-	-
應付帳款	66,277	66,277	66,277	-	-	-
其他應付款	76,911	76,911	76,911	-	-	-
	<u>\$ 143,276</u>	<u>143,276</u>	<u>143,276</u>	<u>-</u>	<u>-</u>	<u>-</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14	114	114	-	-	-
應付帳款	50,158	50,158	50,158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	28	28	-	-	-
其他應付款	74,235	74,235	74,235	-	-	-
	<u>\$ 124,535</u>	<u>124,535</u>	<u>124,535</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616	29.8600		197,565
人	民 幣	\$	17,420	4.9300		85,880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台</u>	<u>幣</u>
10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200		29.0350		150,773
人 民 幣	\$	8,898		4.6229		41,135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96		30.2700		120,951
人 民 幣	\$	6,335		4.8240		30,558
港 幣	\$	6,157		3.9220		24,14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匯率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058千元及4,779千元。

5.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負責。

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扮演監督角色，並於必要時報告予董事會。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集中於一家分別佔合併公司應收款項淨額36%及24%。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售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印刷電路版業。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貿易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合併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無擔保品要求。

合併公司定期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評估。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備抵帳戶群組之評估損失係參考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所決定。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等。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204,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未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229,515	183,872	158,86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49,510	358,191	312,054
淨負債	\$ (319,995)	(174,319)	(153,188)
權益總額	\$ 1,021,988	592,957	552,838
負債資本比率	- %	- %	- %

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06	129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公司特製之規格，因而與一般廠商之價格不具比較性。付款條件則與一般供應商並無差異，均為次月結90天。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	-	1,155
淨額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	-	28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598	9,313
退職後福利	186	364
	<u>\$ 13,784</u>	<u>9,67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定存單	執行假扣押及假 處分	\$ -	-	21,000
存出保證金：				
押金及保證金	執行假處分	-	-	5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定存單	海關保證	101	100	100
定存單	科管局土地使用 保證	1,683	-	-
		<u>\$ 1,784</u>	<u>100</u>	<u>21,6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廠房之土地，租賃期間至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每月租金計新台幣140千元。另依約存入定存單1,683千元作為土地使用保證金，帳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4,795	82,453	117,248	23,818	66,849	90,667
勞健保費用	3,172	5,271	8,443	1,890	4,693	6,583
退休金費用	1,962	3,541	5,503	1,407	3,506	4,9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72	6,372	9,144	1,516	7,864	9,380
折舊費用	1,254	1,470	2,724	1,193	1,441	2,634
攤銷費用	-	624	624	-	624	624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對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起侵害發明專利權之訴，業已經新竹地方法院及智慧財產法院判決勝訴。本公司與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二日簽訂和解書。內容摘要如下：

1.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於和解書簽訂後兩個月內，交付本公司87萬股之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並完成股份移轉變更登記手續；
2.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支付本公司和解金45,000千元，支付方式如下：
 - (1) 於本公司撤回法院假扣押強制執行及新竹地方法院啟封存款債權後三日內支付10,000千元；
 - (2) 餘35,000千元於五年內支付，並自和解書簽訂日起，以2.5%之年利率計息；
 - (3)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予本公司做為債權45,000千元之第一順位擔保，並分次塗銷已給付之每期和解金。
3. 下列事由發生後，經催告後未履行約定時，本公司得解除該和解契約：
 - (1) 未於兩個月內使本公司取得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 (2) 於本公司撤回假扣押強制執行三日內未支付10,000千元。
 - (3) 未設定不動產抵押。

依和解書所附之承諾書，上述和解書內容1之股份數應依經簽證財務報表所載每股淨值為基準，以不低於20,000千元調整股數。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履行上述和解書內容2(2)及(3)，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履行內容2(1)及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履行內容1。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日，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依和解書交付本公司之賠償，賠償項目分別依折現值或公平價值入帳，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0,000
其他應收票據	5,132
長期應收票據(已扣除未實現利息收入2,396千元)	30,51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44
	<u>\$ 55,294</u>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履行上述和解書內容3(1)~(3)約定，故本公司對此利得確定可實現時認列入帳。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本公司扣除相關訴訟支出978千元後，計認列相關賠償收入54,316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4,000	9,644	5.00 %	9,644	9,64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註)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新竹科學園區建物	102.5.27	166,400	業已付訖	新竹地方法院	無	-	-	-	-	法院拍賣價格	營運擴充需求

註：本公司取得該不動產扣除進項稅額7,924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不動產買賣仲介退佣16,400千元後之淨額142,076千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102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銷貨收入	68,427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9.56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服務成本	2,320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32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2	進貨	2,227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31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7,616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5.40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2,645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1.01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9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0.01 %
0	本公司	東莞牧德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072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1.0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薩摩亞 MACHVISION INC.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50,114	50,114	1,607,276	100 %	34,965	50,114	(4,365)	(4,365)		註二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牧德(東莞)檢測設備有限公司	設備維修及批發	50,042	(二)	50,042	-	-	-	50,042	100 %	-	(4,365)	38,060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係透過薩摩亞 MACHVISION INC.轉投資大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四：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50,042	50,384	613,193 (註)

註：為本公司淨值之6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機械視覺設備之製造、銷售及測試等業務。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合併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營業淨利(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27,344	89,037	-	716,381
部門間收入	68,427	4,547	(72,974)	-
收入總計	<u>\$ 695,771</u>	<u>93,584</u>	<u>(72,974)</u>	<u>716,38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37,775</u>	<u>(4,030)</u>	<u>-</u>	<u>233,745</u>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32,343	46,684	-	479,027
部門間收入	<u>30,005</u>	<u>2,227</u>	<u>(32,232)</u>	<u>-</u>
收入總計	<u>\$ 462,348</u>	<u>48,911</u>	<u>(32,232)</u>	<u>479,02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2,391</u>	<u>(9,363)</u>	<u>-</u>	<u>113,028</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72,974千元及32,232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檢測機商品銷售	\$ 684,217	467,166
勞務提供	<u>32,164</u>	<u>11,861</u>
合 計	<u>\$ 716,381</u>	<u>479,027</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627,344	432,343
中 國	<u>89,037</u>	<u>46,684</u>
合 計	<u>\$ 716,381</u>	<u>479,027</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214,364	66,807
中 國	<u>22,814</u>	<u>18,882</u>
合 計	<u>\$ 237,178</u>	<u>85,68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台灣地區之某客戶	<u>\$ 251,023</u>	<u>111,167</u>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8,191	-	358,191	312,054	-	312,054
應收票據	2,196	-	2,196	6,321	-	6,321
其他應收票據	10,388	-	10,388	-	-	-
應收帳款淨額	205,480	-	205,480	192,310	-	192,3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1,155	-	1,155
存 貨	86,514	-	86,514	110,346	-	110,346
預付款項	4,262	-	4,262	4,100	-	4,1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21,000	-	21,000
其他流動資產	11,028	(10,688)	340	11,843	(10,857)	986
流動資產合計	678,059	(10,688)	667,371	659,129	(10,857)	648,2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44	-	9,644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90	(329)	27,361	20,952	(60)	20,892
無形資產	4,113	(951)	3,162	4,800	(1,014)	3,7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42	12,083	14,125	7,331	12,840	20,171
存出保證金	3,285	-	3,285	2,010	-	2,010
長期應收票據	25,940	-	25,940	-	-	-
長期應收款	25,512	-	25,512	16,412	-	16,4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	329	429	101	60	161
非流動資產合計	98,326	11,132	109,458	51,606	11,826	63,432
資產總計	\$ 776,385	444	776,829	710,735	969	711,704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 債						
應付票據	\$ 88	-	88	114	-	114
應付帳款	66,277	-	66,277	50,158	-	50,1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	28	-	28
其他應付款	75,799	1,112	76,911	73,315	920	74,23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758	-	17,758	15,430	-	15,430
負債準備－流動	12,228	-	12,228	11,716	-	11,71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78	-	6,978	3,034	-	3,034
流動負債合計	179,128	1,112	180,240	153,795	920	154,7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637	63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70	2,562	3,632	835	2,679	3,51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70	2,562	3,632	835	3,316	4,151
負債總計	180,198	3,674	183,872	154,630	4,236	158,866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337,347	-	337,347	306,679	-	306,679
資本公積	69,112	-	69,112	69,112	-	69,112
保留盈餘						
會計政策變動	189,211	(1,001)	188,210	177,791	(744)	177,047
其他權益	517	(2,229)	(1,712)	2,523	(2,523)	-
權益總計	596,187	(3,230)	592,957	556,105	(3,267)	552,83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76,385	444	776,829	710,735	969	711,704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479,027	-	479,027
營業成本	204,435	26	204,461
營業毛利	274,592	(26)	274,56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1,485	102	51,587
管理費用	34,725	27	34,752
研發費用	75,048	151	75,199
營業費用合計	161,258	280	161,538
營業利益	113,334	(306)	113,0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7,857	-	57,8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35)	-	(5,335)
稅前淨利	165,856	(306)	165,550
所得稅費用	24,097	(49)	24,048
本期淨利	141,759	(257)	141,50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062)	-	(2,062)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350)	-	(3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12)	-	(1,7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0,047	(257)	139,79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82	(0.01)	3.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77	(0.01)	3.76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10,688千元及10,857千元，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為239千元及1,230千元。
- 2.我國會計準則就購置固定資產之預付款項係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預付設備款之金額為329千元及60千元。
-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5	
推銷費用		45	
管理費用		13	
研發費用		<u>41</u>	
所得稅前減少數	\$	<u><u>114</u></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遞延退休金成本	\$	(951)	(1,0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7	5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62)	(2,679)
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帳列其他權益)		<u>(301)</u>	<u>(7)</u>
保留盈餘減少數	\$	<u><u>(3,169)</u></u>	<u><u>(3,071)</u></u>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其他應付款，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1
推銷費用		57
管理費用		14
研發費用		<u>110</u>
所得稅前減少數	\$	<u><u>192</u></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1,112) (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9</u> <u>156</u>
保留盈餘減少數	\$	<u><u>(923)</u></u> <u><u>(764)</u></u>

- 5.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5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1	561
累計換算調整數(帳列其他權益)	<u>2,530</u>	<u>2,530</u>
保留盈餘增加數	\$ <u><u>3,091</u></u>	<u><u>3,091</u></u>

- 6.上述變動增加(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其他應付款	\$ (3,169)	(3,071)
員工福利	(923)	(764)
其他權益	<u>3,091</u>	<u>3,091</u>
合計	\$ <u><u>(1,001)</u></u>	<u><u>(744)</u></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0669

號

會員姓名：(1) 黃柏淑
(2) 林秀玉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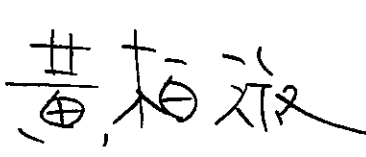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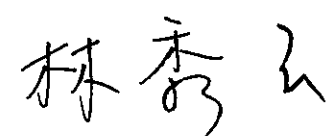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八九〇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一一一九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5227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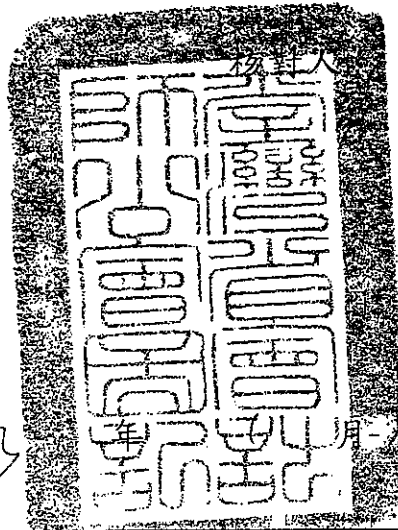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3

年

月

8

日